南通大学附属医院2021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

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 一、入围考生应及时申领“苏康码”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，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，备考期间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（澳门除外），尽量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不到人群密集场所。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手部等卫生防护。如出现发热、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，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核。

二、考核当天入场时，考生应提前准备好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原件、准考证，并出示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。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的考生，可入场参加考核。

三、考核前14天内来自或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（或直辖市的区）范围内低风险区域的考生，考核当天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，还须提供考核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；近期有国（境）外（澳门除外）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，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14天居家健康监测期的，考核当天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，还须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健康监测期第3天、7天、第14天3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考核当天前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；因患感冒等非新冠肺炎疾病有发烧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干咳等症状的考生，考核当天如症状未消失，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为绿码外，还须提供考核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考场参加考核。

四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主动报告并配合相应疫情防控安排，不得参加考核。

1．不能现场出示本人当日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绿码的；

2．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；

3．近期有国（境）外（澳门除外）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，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未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14天居家健康监测期的；或虽已满集中隔离期及居家健康监测期，但不能全部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健康监测期第3天、第7天、第14天3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考核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；

4．考核当天本人“苏康码”及“行程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≥37.3℃或“行程码”带“\*”号，且不能提供考核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。

六、考生应服从考核现场防疫管理，并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，除身份核验环节外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考核过程中，考生出现发热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，应主动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，配合医务人员进行体温复测和流行病学史排查并作相应处理。

考生因发热等异常情况需要接受体温复测、排查流行病学史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核时间不予弥补。

七、考生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排查、隔离、送诊等情形的，将取消其相应资格；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在取消其相应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；构成违法的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